

**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3 日下午在安建国际大厦 27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其中董事童宗胜先生和张晓林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。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厚良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同意提名赵时运先生、刘家静先生、牛曙东先生、杨广亮先生、戴良军先生和李有贵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安徽建工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编号 2021-065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同意提名鲁炜先生、盛明泉先生和汪金兰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安徽建工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编号

2021-065)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根据《关于修改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〉的决定》(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[2019]10 号)并结合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修订内容详见《安徽建工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(编号 2021-066)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拟修订内容相应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(五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安建舒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（LP1）认缴出资 99,950 万元（占比 49.975%）与安徽建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（认缴 100 万元，占比 0.05%）（普通合伙人 GP）、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（代表产品，认缴 99,950 万元，占比 49.975%）（有限合伙人 LP2）发起设立“安建舒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，保障公司重点基础设施项目建设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安徽建工关于设立安建舒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编号 2021-067)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关联董事王厚良先生、许克顺先生、孙学军先生、童宗胜先生、张晓林先生和左登宏先生回避了表决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(六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北金所注册并发行 2021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请注册并发行 2021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，金额不超过 4 亿元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(七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六安分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设立六安分公司，并授权其开展相关工程施工业务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(八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决定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将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安徽建工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编号 2021-068)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6 日